

新环发〔2018〕11号

新平县环境保护局关于调整

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和AB角工作制的通知

各股室，环境监察大队、环境监测站：

因人事变动，为进一步明确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和AB角工作制，经2018年3月22日局领导班子会议研究，现决定对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和AB角工作制作如下调整。

一、领导班子成员分工

**局长 张诚民**：主持环境保护局全面工作，分管局办公室。

**党支部书记 陈天义**：主持环境保护局党支部工作，分管政策法规股、党风廉政建设工作、扶贫攻坚工作、环境保护宣传、依法行政、组织人事、老干部工作、工青妇、宣传思想工作、意识形态工作、精神文明建设、保密工作等，负责联系县纪委派驻纪检组工作。

**副局长 何文斌**: 协助局长工作，按县委有关要求开展工作。

**副局长 马学应**：协助局长工作，分管环评 (行政审批) 股、污染防治股、自然生态保护股、财务管理、招投标管理、物资采购、农村环境综合整治、珍稀动植物保护、污染减排、总量控制、环境统计、招商引资、危险废物管理、核与辐射管理、机动车尾气检测管理、行政许可管理等工作。

**大队长 陶晓睿**：负责环境监察大队全面工作，分管综治维稳、信访、安全生产及食品安全工作、消防及突发应急管理等工作。

**站 长 翁学贵**：负责环境监测站全面工作。

二、领导班子成员AB角工作制

领导班子实行AB角工作制，即互为AB角的县环境保护局领导一方外出开会、学习、考察活动期间，相应的另一方主动接替其分管的工作。

局长张诚民与党支部书记陈天义互为AB角；

副局长马学应与大队长陶晓睿（负责马学应副局长分管的污染防治股、财务管理、招投标管理、物资采购、污染减排、总量控制、环境统计、招商引资、危险废物管理、核与辐射管理、机动车尾气检测管理、行政许可管理等工作）、站长翁学贵（负责马学应副局长分管的环评 (行政审批) 股、自然生态保护股、农村环境综合整治、珍稀动植物保护等工作）互为AB角。

新平县环境保护局

 2018年3月23日

抄送：市环境保护局。

县委组织部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、县纪委派驻纪检组

新平县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8年3月23日印发